



[_http://www.mot.gov.cn](http://www.mot.gov.cn)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直属海事局，沿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厅、渔业厅（局、委）：

现将《“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

（此件公开发布）

“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遏制商渔船碰撞重大事故发生，切实保障海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安委〔2021〕5号，以下简称《意见》），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决定联合开展“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发展和安全，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以“强化部门合作、商渔共商共治、遏制重大事故、构建长效机制”为导向，聚焦突出问题和关键领域开展联合专项行动，狠抓商渔船船舶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形成执法监管工作合力，进一步夯实安全基础，防范化解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有效遏制重大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行动目标

按照《意见》要求，2021年度以有效防范遏制商渔船碰撞事故为主题，开展联合宣传教育执法行动，全力防控商渔船安全风险。进一步强化商渔船防碰撞宣传教育，普及水上交通安全和渔业安全生产知识，促进广大商渔船船员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

实增强法治意识、安全生产责任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进一步深化商渔船联合执法，聚焦重点水域船舶航行与渔业生产作业存在的突出问题，形成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促进商渔船船舶、船员本质安全；进一步探索建立商渔共治长效机制，全力遏制商渔船碰撞重大事故发生。

三、组织架构

(一) “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由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共同领导，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共同组织协调，各级海事管理机构、渔业渔政部门具体实施。

(二) 成立“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联合指挥部，指挥长由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局长曹德胜、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局长刘新中担任，副指挥长由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副局长杨新宅、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副局长袁晓初担任，成员包括交通运输部直属海事局、沿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渔业渔政部门分管负责同志。分支海事管理机构和各市、县（区）渔业渔政部门在直属海事局和省级渔业渔政部门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

四、行动任务

“商渔共治2021”专项行动重点聚焦商渔船联合宣传教育、商渔船联合执法两个领域，具体行动如下。

(一) 联合宣传教育行动。

行动时段：2021年8月1日至2021年11月30日。

行动目标：进一步强化水上交通安全和渔业安全生产知识宣传教育，促进广大商渔船船长船员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增强法治意识、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自觉维护海上航行作业安全。

主要任务：

1.开展商渔船防碰撞专题培训。采用专家讲座的形式，以市县为单位组织渔业船员开展集中教育培训。邀请海事专家重点讲解商船航道航路、禁止作业区等通航要素分布情况，普及船舶驾驶和航行规则、号灯号型、声响和灯光信号等海上避碰知识和有关规章制度（省级渔业渔政部门牵头，直属海事局配合）；邀请渔业专家进船员培训机构讲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6268

